

谁毁了

军事版盛世危言

江永红 著

明朝（1368年—1644年）是中国历史上承元朝下启清朝的朝代。1368年，明太祖朱元璋建立明朝，国号大明，年号洪武，共经历17世，16位皇帝，国祚277年。明朝定都应天府（今南京）。永乐十八年（1420年），明成祖朱棣迁都顺天府（今北京）。

大明王朝

谁毁了

江永红 著

明朝（1368年—1644年）是中国历史上承元朝下启清朝的朝代。1368年，明太祖朱元璋建立明朝，国号大明，年号洪武，共经历17世，16位皇帝，国祚277年。明朝定都应天府（今南京）。永乐十八年（1420年），明成祖朱棣迁都顺天府（今北京）。

军事版盛世危言

解放军文艺出版社

大明王朝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谁毁了大明王朝/江永红著.—北京:解放军文艺出版社,2008

ISBN 978-7-5033-2149-8

I.谁… II.江… III.军事史—中国—1368—1619

IV.E294.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17265 号

谁毁了大明王朝

作 者:江永红

责任编辑:李鞍明 孙璞方

责任校对:马 涛 周丽萍 焦金仓

书籍设计:晓笛书籍设计工作室 龙丹彤

出版发行:解放军文艺出版社

社 址: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

邮 编:100035

E-mail:jfwycbs@public.bta.net.cn

印 刷:北京瑞哲印刷厂

开 本:1/16

字 数:270 千字

印 数:23.375

版 次:2009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: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ISBN 978-7-5033-2149-8

定 价:38.00 元

(如有印刷、装订错误,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)



1

引子 朱元璋在登基典礼上的心绪



7

第一章 那根削刺的棘杖

评判是错是对，屁股决定思维/送先生最先上路，因你是“吾之子房”/不看你想不想反，就要你死在朕前/一网打尽宿将，管你是否结党/铁券不能防身，平庸才最保险



21

第二章 把老虎关进笼子

战友情突然变得可怕了/“用宝金符”和“调兵走马符牌”/让你不知谁是谁/让你谁也难成谁/让你明白你是谁



37

第三章 两个“高考状元”与一个和尚

“藩屏”不屏，亲亲不亲/斗智斗勇，不斗“文凭”/疯子不疯，傻子真傻



51

第四章 为啥没有“周亚夫”

没有军事保障，政治优势靠不住/战场不是名利场，名流侯爵又如何？/“膏粱竖子”挂帅，“是自坑之也”/博士策划心理战，一厢情愿成笑谈/最后一线希望，毁于一群腐儒



69

第五章 国威军威看永乐

几下搞掂文臣，无声驯服藩王/创京营建拳头部队，神机营开全球之先/本欲休息天下，被迫五

次亲征/陆疆远迈汉唐，海军远航西洋/迁都北京深谋远虑，抓铁抓马长韬远略

87

第六章 “仁宣致治”，未能治军

“三罢”纲领施仁政，两“罢”罢在国防上/朱棣亲自调教，宣宗文武兼资/战略方针转变，积极变为消极/以文制武法制化，一军三帅定格局/宦官当主帅，贻害多少代/文官宦官争权夺利，武官老实靠边稍息

105

第七章 畸形“子宫”养育的怪胎

王振还未掌权，文官先就投降/“和平共处”不成，王振一股独大/太监失去制约，王振掌握军权/宦官指挥军队，战力日渐萎缩/马屁熏得王振醉，盲人瞎马临悬崖

123

第八章 太监当统帅，皇帝当俘虏

王振牛烘烘，京城乱哄哄/边警急匆匆，官兵肚空空/三千人武装朝贡，两翻译含糊和亲/瓦剌全线内犯，明朝全线溃败/出动大军 50 万，一两银子一袋麦/宣布班师奏捷，主动送入虎口/不

顾皇帝只顾财，一条死路走到黑



141

第九章 危机时刻，一个“副部长”救了北京

贴身宦官变成了最危险的叛徒/逃回南京还是死守北京？/非常时期当用非常之人/让也先手里的王牌成为废牌/背城列阵，同仇敌忾败强敌



157

第十章 明代“岳飞”不仅是改革者的悲剧

改革伊始，内斗不已/精兵合成，兵将相习/军事改革，得罪了谁？/墙还未倒，众人就推/“夺门之变”，颠倒忠奸/小人弹冠，英雄头断/皇冠险些“再见”，才辨孰忠孰奸



179

第十一章 面对腐败的一声哀叹

面对祖、父留下的乱摊子，弘治要反正却不敢拨乱/面对宦官干政领军之风，弘治的态度是“安能遂革？”/面对圈地建庄与官商之风，弘治不纠反助/面对买官卖官之风，弘治是先纠后纵/面对占役之风和弄虚作假之风，弘治其实是听之任之



199

第十二章 带军队玩的皇帝和逗皇帝玩的将军

狼狈为奸,太监是狼,阉党是狈/安化王的叛乱,挑破刘瑾的脓包/镇压刘六刘七起义,明朝军队的一面镜子/将军进豹房,江彬诱导武宗玩兵/王守仁平宁王之乱,主力部队竟是民兵/武宗亲平已平之乱,擒俘闹剧亘古未闻



221

第十三章 没有太监又如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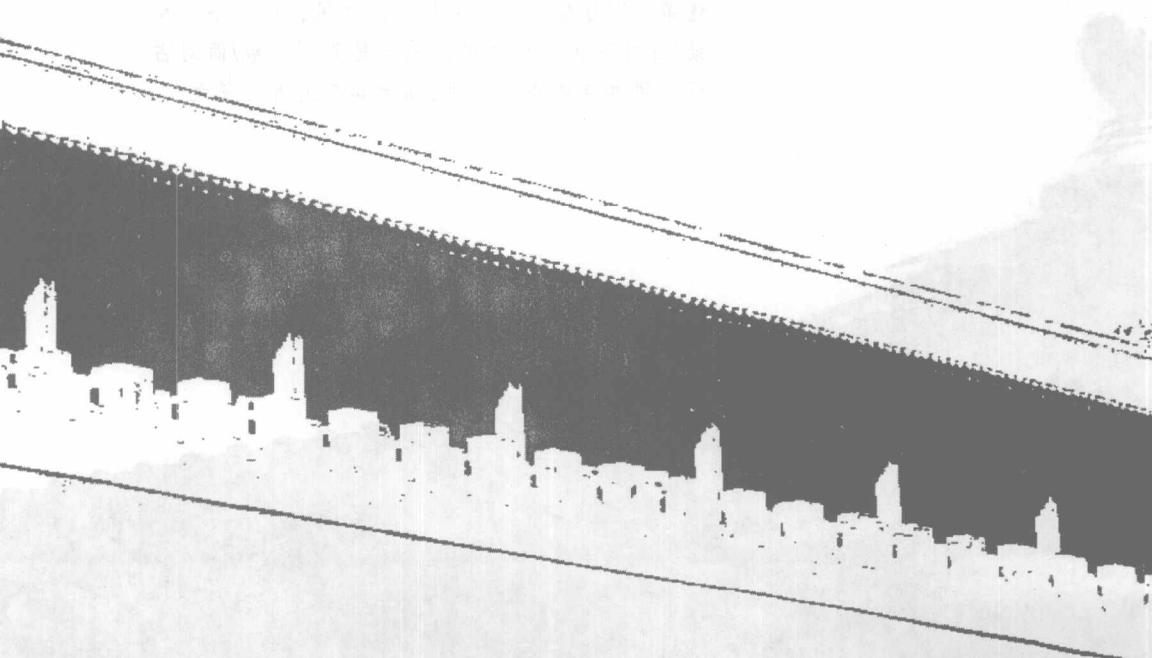
频频兵变:来自基层的警告/河套之患:主复者死,主弃者升/“哈巴狗”关键时刻靠不住



241

第十四章 没有正式编制的常胜军

孙吴再世也无奈/独特的将领与独特的军队/“戚老虎”“戚我爷”/注定是一颗流星



261

第十五章 名相改革日,名将如云时

当务之急,国防第一/用非常之人,须非常之胆/八边奏乐,一边鸣炮/松绑宽文网,自有细柳营

28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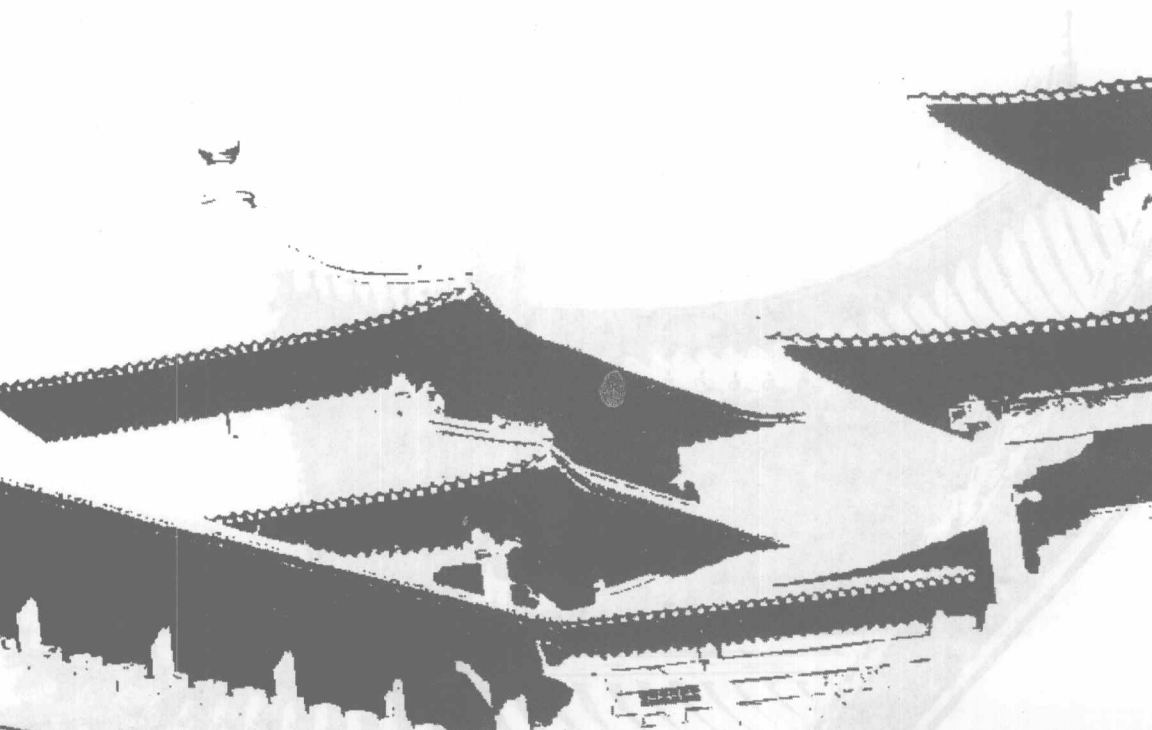
第十六章 彻底否定张居正之后

改革十年,毁于一旦/“口鸡三号,将星殒矣”/机遇远去,旧病复来

299

第十七章 幸亏丰臣秀吉死了

丰臣秀吉,日本染指中朝的始作俑者/兵部尚书石星,不知日本何国、关白何人/沈惟敬,市井无赖充任外交使者/李如松,既不知彼又不知己的骄横大帅/一团乱麻,种种矛盾造成战和两误/临淮侯李宗诚,是嫖客还是特使?/杨镐,一个夸夸其谈的草



包主帅/名将麻贵,在西北是龙,在朝鲜变虫/水军将领,最后挽回一点面子



321

第十八章 皇位虽犹在,政权已僵死

朝廷:抽签提小官,衙门缺主官/皇帝:不爱江山
不爱民,一门心思捞金银/军队:你不让我活命,
谁还为你卖命/明清双方:决战之前,胜负已定/
萨尔浒:四路丧师,丧钟敲响



34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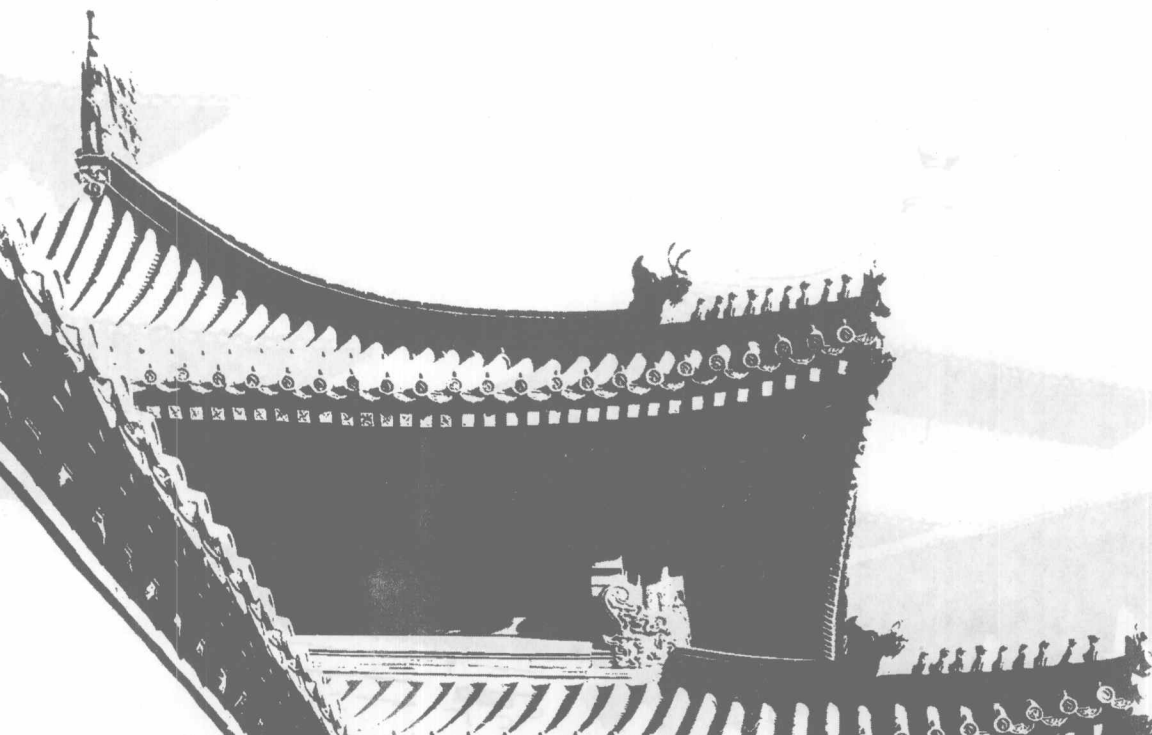
第十九章 再说什么都没用了

熊廷弼注定难作为/袁崇焕注定要被杀/朱由检注
定要送终



361

后记 我为什么要写这本书





引子

朱元璋在登基典礼上的心绪

戊申年(1368)正月,朱元璋称帝于应天府(后称南京)。建国号为大明,年号为洪武。战争时期,他头上戴的是沉重的盔,身上穿的是沉重的甲;登基时他头上戴着惟我可戴的皇冠,身上穿着惟我可穿的五爪龙袍。过去他自称曰“我”,行诸文字曰“吾”;4年前当了吴王,他仍然不敢像春秋战国的诸侯们那样称孤道寡,还是“我”的“吾”的;现在他提醒自己必须牢记,从此我不是“我”,“我”是“朕”了!皇帝这个名词、朕这个代词,都是秦始皇的发明。始皇帝这两项发明实在是好极了!在极其隆重的登基典礼上,一个洪亮的声音在宣读他的即位诏书,他的思绪也随着宣读诏书的铿锵节奏而飘忽翻滚。

当念到“朕本淮右庶民”^①这一句时,朱元璋的脸上露出一瞬不易觉察的复杂表情。“重八!”他仿佛听到有人在叫他这个土得掉渣的乳名。哦!他

迷迷糊糊地看到了他已经死了 23 年的老爸朱世珍。那一年他 17 岁，家乡安徽凤阳流行瘟疫，他“父母兄及幼弟皆死”，因家里穷得衣食无着，只得将死者“藁葬之”。藁葬就是草草安葬，连一具薄棺材也没有。他和大弟抬着父亲的遗体往乱葬岗去，半道上绳子断了，父亲的遗体被重重摔在地下。他让弟弟回去找绳子，自己留下看守。突然电闪雷鸣，风雨大作，他丢下父亲的遗体跑去村旁的土地庙躲雨……

往事不堪回首啊！但皇帝的本事之一，就是善于把辛酸的往事演绎成让人敬畏的神话，为塑造真命天子的形象服务。传说他出生的那天夜晚，他们家“赤光冲天”，邻居大喊朱家失火，等人们来救火，却根本不见火。他出生三天，父亲出去打水，突然有红罗衣从天而降，解了朱家做不起童衣之忧。他丢下父亲的遗体去躲雨，等雨过天晴去找，遗体已经被埋在了乡人刘继祖的地里，并且堆了一座高丘般的大坟^②。上述三个神话，第一个《明史·太祖本纪》里讲得更邪乎；后两个也许因为太离奇，所以清代张廷玉等在编《明史》时未予采信，只说刘继祖给了他葬地。

俗谚说，懒猫困灶，懒人困庙。父母死后，他到皇觉寺当了一个小沙弥。遇到荒年，庙里没了布施，他便成了一个托钵行乞的流浪僧。法号名甚，未见记载。元璋这个名字是他 25 岁投奔红巾军时，郭子兴给他取的。如今的皇后“马大脚”是郭的养女，是郭做主嫁给他的。参加红巾军后，他从一个小小的九夫长干起，13 年后打起自己的旗号，称吴王；又 4 年，坐上了龙椅，他刚刚 40 岁。眨眼不到 17 年的工夫，他就从九地之下，扶摇直上九天之上。“哇！”这家伙好好厉害，好好伟大耶！但这是今人之见。当时坐在龙椅上的朱元璋，却感到骨子里突然冒出一股自卑、一种恐惧。

他怕别人看不起他卑微的出身，怀疑他坐龙廷的正统性。当皇帝当然要靠实力，这个他有，而高贵的出身也是一种软实力，这个他没有。试想，除了朱元璋，中国还有哪个皇帝出身如此卑微？正如《明史·太祖本纪三》所说，“崛起布衣，奄莫海宇，西汉以后所未有也。”其实，他比汉高祖刘邦也不如。人家刘三虽是个流痞，但好赖也是个亭长，鸡头上的肉，大小是个官（冠）。可惜，人虽然都是男人和女人共同制造的，但你不能选择制造你的人。要不，就像刘备自称是中山靖王之后那样，从祖宗中找一个贵人来撑撑门面也行！可朱元璋记忆所及的四代父母，个个都是

口朝黄泥背朝天的主儿。祖宗帮不上,就请天帮忙。孔夫子不是教导人们畏天命吗?朕就高举“天”的旗帜,借天行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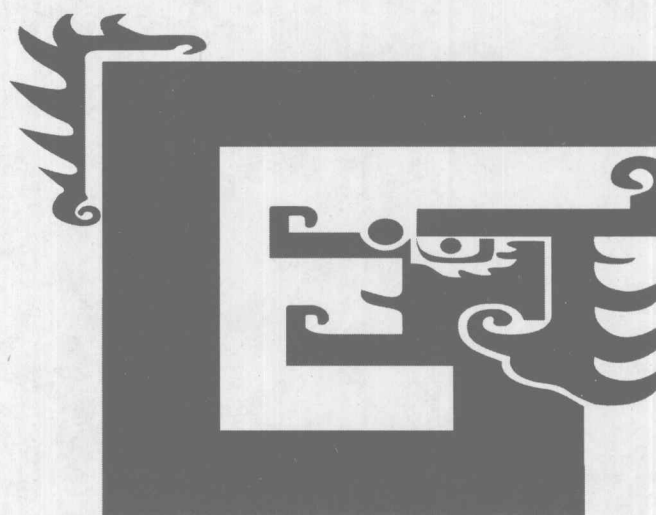
明以来的皇帝诏书,开头一句都是“奉天承运”,很多人也许不知道,这是朱元璋的发明。“元时诏书,首语曰‘上天眷命’,太祖谓此未尽谦卑奉顺之意,始易为‘奉天承运’,见人言动皆奉天而行,非敢自专也。”^③南京在元代叫集庆,朱元璋将其改名为应天府。他将通向皇宫的大门赐名奉天门,举行大典的宫殿叫奉天殿。他要通过这些告诉人们,朕是应天而称帝,奉天而行事。江西龙虎山的道教首领,历来被称为“天师”。从“张天师”即后汉的张道陵,传到洪武时的第42代孙张正常,号“正一主教天师”。朱元璋很不高兴地说:“天至尊,岂有师?以此为号,甚褻渎。”于是废天师而改号曰真人^④。总而言之,天是皇帝老子的专利,朕即天!天即朕!碰朕就是碰天,哪怕是沾点边,朕就送你上西天!“光”“秃”“僧”包括与“僧”音相近的“生”,这些字以后不能用!用了就是讽刺朕当过和尚。“贼”“寇”以及与“贼”音相近的“则”字以后不准用!用了就是讽刺朕参加红巾军是当贼寇。后来,还真有不少舞文弄墨的冬烘先生因犯忌而当了冤死鬼。如浙江府学教授林元亮、杭州府学教授徐一夔为当地官员作谢表,文中分别有“作则垂宪”、“为世作则”的话,硬被朱元璋说成“作则”二字是影射他“做贼”,马屁没拍上,脑袋搬了家^⑤。幸亏那时还没有“以身作则”这句套话,否则说一次要掉两次脑袋,因为除了犯上面的忌讳之外,还因“身”与“僧”,音相近,南方人哪分得清?对了!还有那个可恶的孟轲,也该杀!他在《孟子》中胡说什么“民为重,社稷次之,君为轻”。无君犯上哩!算他走运,已经死了一千几百年,那朕也不能放过他,把他给朕从文庙里赶出去!把他的塑像给朕砸了!把他的书给朕禁了^⑥!好,后话打住,回到现场。

即位诏书自然要讲到开国皇帝的赫赫武功,当宣读到“遂乘逐鹿之秋,致英贤于左右,凡……各处寇攘,屡命大将军与诸将校奋扬威武,四方戡定,民安田里”时,元末天下大乱、群雄并起的场景,像拉洋片一样浮现在他眼前:南方,徐寿辉在武昌建天完政权,丞相倪文俊谋取而代之,陈友谅先杀倪文俊,再杀徐寿辉,自己当上了大汉皇帝;明玉珍本是徐寿辉部下,徐被杀后,在四川另立朝廷,做了大夏皇帝;张士诚在平江(今苏州)称大周皇帝,脚踩两只船;方国珍割据庆元(今宁波),时降时

叛。北方,韩山童、刘福通首举红巾起义大旗,韩山童死后,刘福通迎其子韩林儿为小明王。朱元璋以四两拨千斤,此前一直打小明王的旗号,借用北方红巾军的力量与元军主力作战。在他们两败俱伤后,他派廖永忠接小明王到集庆(后称南京),船到江心,突然翻沉,小明王被淹死。身为此中人,最知此中事。什么忠信、君臣、感情,通通靠不住,有的只是利益,只是实力、心计、手段,尔虞我诈,你死我活!朱元璋俯视下面分文右武左(此时还沿用历代习惯尚右,不久后定官制,朱元璋改为以左为尊,变为文左武右)分立的三班官员,分明是纹丝不动、毕恭毕敬地站立着的功臣们,竟一个个突然横刀立马、挥师厮杀起来。这当然是一种幻觉,但这个幻觉却让他在心里打了一个寒战。直到群臣山呼万岁,登基典礼结束时,这个幻觉还像一个幽灵,一直在他的脑海里徘徊。

注释:

- ① 即位诏书见《太祖实录》卷二十九,《剑桥中国明代史》第120-121页。
- ② 《明鉴易知录》,中华书局版,第2577页。
- ③ 余继登《典故纪闻》卷一,中华书局1981年版,第18页。
- ④ 郑晓《今言》卷四,中华书局1984年版,第178页。
- ⑤ 白寿彝主编《中国通史》,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,第16卷第1110页。
- ⑥ 洪武六年,经删节阉割后的明版《孟子》出版,孟子重回文庙,列颜子、曾子、子思子之后配祀孔子。事见《今言》卷一,第44-45页。删节版未能流传。



۵

۶

۷

۸

۹

第一章

那根削刺的棘杖

洪武元年至三十一年

1368-1398

明建国1-31年

建国之后，战争基本结束，的确有一个如何安排功臣的问题。封建皇帝为巩固家天下，势必对功臣严加防范，但是像朱元璋这样不分青红皂白，几乎把功臣斩尽杀绝的，在中国历史上可谓骇人听闻，绝无仅有。朱元璋雄才大略，善于总结历史的经验并用之指导实践，但在防止功臣谋逆这个问题上，他走了极端，从而走向反面。



《明史·兵志》开宗明义：“明以武功定天下。”朱元璋虽然动辄“奉天承运”，但内心豁然，他的江山是打下来的，而非真是上天给的。在他即位时，全国还有两广、西南、西北、河南、华北、东北的广大地区没有平定。不过，此时他的敌人除了北元势力较强外，其余的好比是风中残烛了。他必须考虑和平时期建军问题了。在某种意义上说，建军就是建人。他手下百万大军，名将如云。这些将领能征惯战，几乎百战百胜，是他夺取江山的本钱，曾经是他的亲密战友，且不少与他有亲戚关系，如徐达与他是儿女亲家，李文忠是他的外甥兼养子。按照一般思维，让这些亲密战友抓军队建设似乎顺理成章。但是，“我”一旦变成“朕”，马上便圣意难测了。

评判是错是对，屁股决定思维

春秋时勾践灭吴后，范蠡在泛舟江湖之前，留给文种两句著名的话，叫“飞鸟尽，良弓藏；狡兔死，走狗烹”。他说勾践鹰鼻鸟嘴，可共忧患不可共安乐。文种不开窍，果然被杀了。对范蠡的忠告，后世为臣者虽然熟知而不能践行，总爱把准皇帝马背上与你共享天下的许诺当真。而准皇帝一旦成为真皇帝，按既定方针办决不手软。朱元璋不像勾践鹰鼻鸟嘴，而据说生就一张“地包天”的嘴，长相异而此心同，不过朱元璋是为子孙计，不存在能否共安乐的问题。

在逐鹿之秋，他以对将领的信任赢得了将领对他的信任，这叫以心换心。朱亮祖原是元朝的义兵元帅，宁国之战被俘。朱元璋看他英勇，赏赐金币，原官留任。谁知几个月后，他复叛归元，占领宣德，朱元璋令徐达围攻，他在突围中竟杀得第一猛将常遇春数处负伤，其他人不敢近前。朱元璋亲自督战，才将他擒获。对这个五心不定的人，该杀了吧？不！朱元璋问被五花大绑的朱亮祖，你想过你的下场会是什么吗？朱亮祖说，要是不死就为你尽力，要死就死。朱元璋马上命令给他松绑，让他带兵效力。朱亮祖从此随他南征北战，立下赫